

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學校場地借用收費標準

場地類別	收費基準（新台幣）	
熊祥/行健 一樓戶外空間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4,000 元
	2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二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精宏館 (180人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3,000 元(含照明)
	2. 投影機	使用投影設備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1,000 元
	3. 鋼琴	使用鋼琴設備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1,000 元
	4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1,000 元
	5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 元
	6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六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三三堂 (40人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2,000 元(含照明)
	2. 投影機	使用投影設備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500 元
	3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700 元
	4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 元
	5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五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普通教室(間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500 元(含照明)
	2. 投影機	使用投影設備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500 元
	3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250 元
	4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 元
	5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五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自強2樓閱覽室 (190人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2,500 元(含照明)
	2. 投影機	使用投影設備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1,000 元
	3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700 元
	4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 元
	5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五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
場地類別	收費基準（新台幣）	
自強4樓閱覽室 (200人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2,300元 (含照明)
	2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700元
	3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元
	4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四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自強5樓閱覽室 (200人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2,300元 (含照明)
	2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700元
	3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元
	4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四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自強8樓閱覽室 (280人)	1. 場地	每一收費時段收費 6,000元 (含照明)
	2. 投影機	使用投影設備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1,000元
	3. 空調	使用空調，每一收費時段加收 25,00元
	4. 中央空調基本費	使用空調加收 1,500元
	5. 場地清潔費	使用本場地加收 2,200 元/人
	依上述五項總和計算收費之。	
備註	一、 借用收費以 4 小時為一個計算單位，上午8:00~12:00，下午1:00~5:00，晚間6:00~10:00，借用未足一單位時段者，以一單位時段計算。 二、 凡借用場地需預演或場地布置者，依前項規定辦理。 三、 假日留校支援同仁工作費另計。 四、 以上收費標準不含停車費用。	